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担保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 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为了促进子公司的生产发展,解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,进一步提高其 经济效益,根据下属公司的实际情况,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《关于为全资子公司胜利科技(波兰)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为 全资子公司胜利科技(波兰)有限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信用担保,担保金额为 不超过5,000万元人民币的等值外币,占公司2010年经审计的净资产比例为 3.93%

本次担保在董事会权限范围之内,经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无需提交股东大会表 决。

本次担保需经外汇管理机构的批准。

二、被担保方的基本情况

被担保人名称: 胜利科技(波兰)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: 2007年4月27日

法定代表人: 章海龙

注册资本:500万波兰币

主营业务: 从事塑胶结构件、Base、模具的研发、生产和销售。

截止 2011 年 9 月 30 日, 胜利科技(波兰)有限公司的资产总额为 20919.58 万元,负债为 14371.91 万元,资产负债率为 68.70%, 2011 年 1-9 月份营业收入 20777. 78 万元, 实现利润总额 1790. 64 万元, 净利润 1529. 41 万元(上述数据 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)。

公司持有胜利科技(波兰)有限公司100%的股权。

三、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

本次担保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胜利科技(波兰)有限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



信用担保,担保金额为不超过5,000万元人民币的等值外币。

公司目前尚未签署具体的担保协议,公司将根据实际担保情况另行公告协议内容。

三、董事会意见

1、担保原因

为了促进子公司的生产发展,解决生产经营所需资金的需求,进一步提高其 经济效益。

2、对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判断

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,董事会认为:公司为胜利科技(波兰)有限公司提供金额为不超过5,000万元人民币的等值外币,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中国银监会联合下发的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》(证监发2005120号)的规定,且被担保对象经营稳定,盈利能力强,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。因此,董事会认为上述担保行为不会损害公司利益,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产生不利影响,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胜利科技(波兰)有限公司提供流动资金贷款信用担保,担保金额为不超过5,000万元人民币的等值外币。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具体事宜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包含本次担保后,截止到2011年11月10日,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额累计额度为16100万元(其中对全资子公司担保额度为11000万元,对控股子公司担保额度5100万元),占公司201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2.64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实际对外担保金额为4936.85万元(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胜利科技(波兰)有限公司提供的780万美元信用担保,按照2011年11月1日美元兑人民币汇率6.3293折算),占公司2010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3.88%。

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、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特此公告!

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 年 11 月 10 日

